

8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、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〔2022〕19号的规定，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**霍城县 2025 年山区野果林有害生物综合防治项目**（请填写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**霍城县 2025 年山区野果林有害生物综合防治项目**（请填写标的名称），属于**农、林、牧、渔业**（请填写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**霍城县宇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**（请填写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8.52160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36.564358 万元，属于**小型企业**（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中型企业/小型企业/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请填写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请填写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请填写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中型企业/小型企业/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**霍城县宇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**

日期：2025 年 3 月 3 日

何艳福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霍城县宇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农、林、牧、渔业
- 3.上年度营业收入 138.52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2 月 26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

何艳福

